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陳舜昌

電話：04-7531921

電子信箱：A55012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行字第10804447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法務部書函、法務部廉政署書函影本1份(共計2個電子檔)(0444703A00\_ATTCH1.pdf、0444703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有關法務部彙整109年度二合一選舉反賄選與防制選舉假訊息宣導素材下載連結，請自行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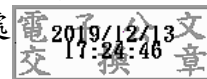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法務部108年12月4日法保決字第10805515040號書函及法務部廉政署108年12月10日廉政字第10800385700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宣導文宣素材，請至Google雲端硬碟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1QznGQ>)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地政事務所、本縣各戶政事務所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政風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